

青龙满族自治县龙王庙乡
人民政府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龙王庙乡人民政府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龙王庙乡人民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规定，龙王庙乡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一)乡镇党政机构主要工作职责

党政办公室：承担民主政治、精神文明建设及党政日常事务职责。

社会事务办公室：承担发展社会事业和加强社会管理职责。

经济发展办公室：承担组织制定产业发展规划、指导农村产业结构调整 and 农业产业化职责；营造良好投资环境，负责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工作；发展旅游业、服务业、壮大第二、第三产业。负责编制年度财政预（决）算草案并组织实施，管理预算内外资金的收支活动；负责管理和监督乡镇各单位行政事业经费和上级拨付的各项专项资金，负责乡镇统计工作。

综合治理办公室：承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司法行政工作职责。

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承担人口和计划生育政策法规、行政管理和计生协会工作职责。

城镇规划建设办公室：负责村镇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搞好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工作；负责村镇容貌、环境卫生管理等工作。

(二)乡镇事业单位主要工作职能

农村经济管理站：负责村级财务管理工作，实行资金、账目双代管；负责调解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负责推动和引导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发展，提高农村生产组织化程度；增强农村集体组织经济实力，大力发展民营经济，培育和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中介组织。

公共事务服务站：负责辖区内农民工求职登记、职业介绍、职业培训等就业服务工作；负责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农村合作医疗、文化广播和体育等服务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农业综合服务站：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林果业、农业机械、水利等技术推广服务工作。组织农业公共信息及培训教育、技术咨询等服务；组织农业病虫害、农业灾害的监测、预报、防治和处理；组织实施农作物、畜牧养殖、森林植物、果品、花卉、种苗及水生植物检疫防疫；组织护林防火、生态公益林管护及野生动植物、森林、湿地资源及农业环境的保护；负责农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和农业机械管理；组织协调水资源管理、监测、保护、节约和防汛抗旱技术服务工作，维护农村饮水安全，组织协调农业水利基本建设和水土保持。

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站：负责计划生育宣传、统计工作；负责计划生育“四术”及生殖健康服务工作；负责计生药具管理工作。

（三）龙口庙乡人民政府及其所属单位有关财政政策

1、龙王庙乡人大办为行政单位

- 2、龙王庙乡党委办为行政单位
- 3、龙王庙乡政府办为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的行政单位
- 4、龙王庙乡纪律检查委员会为行政单位
- 5、龙王庙乡组织部为行政单位
- 6、龙王庙乡宣传部为行政单位
- 7、龙王庙乡农业站为事业单位
- 8、龙王庙乡林业站为事业单位
- 9、龙王庙乡文化站为事业单位
- 10、龙王庙乡计生站为事业单位
- 11、龙王庙乡统计站为行政单位
- 12、龙王庙乡财政所为行政单位
- 13、龙王庙乡司法所为行政单位
- 14、龙王庙乡民政所为行政单位
- 15、龙王庙乡劳动社会保障所为行政单位
- 16、龙王庙乡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为行政单位
- 17、龙王庙乡农业示范项目中心为事业单位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无下属独立核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青龙满族自治县龙王庙乡人民政府	行政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详见附件：青龙满族自治县龙王庙乡人民政府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10 张）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716.07 万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65.46 万元，增长 59%，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村干部工资调整、村级公益项目及 17 年结转结余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54.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54.18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16.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8.11 万元，占 88%；项目支出 87.97 万元，占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160.7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265.46 万元，增长 59%，主要是村干部工资调整、村级公益项目及 17 年结转结余资金；本年支出 716.07 万元，增加 327.35 万元，增长 84%，主要是村干部工资调整、村级公益项目及 17 年结转结余资金。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4.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比年初预算增加 166.34 万元，决算数大

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村干部工资调整、村级公益项目；

本年支出 716.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比年初预算增加 228.2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村干部工资调整、村级公益项目及 17 年结转结余资金。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16.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70.16 万元，占 3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4.76 万元，占 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支出 25.29 万元，占 4%；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36.66 万元，占 5%；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289.7 万元，占 40%；交通运输支出（类）支出 19.5 万元，占 3%。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8.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35.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92.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6.4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18 年度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 万元。 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相关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4 万元。 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

待共 135 批次、200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标准，缩减公务接待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是我乡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绩效管理乡政府在预算资金的分配和使用过程中更加关注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注重支出的责任和效率，能够比较准确的了解任务的完成情况，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我乡严格按照部门职责开展各项业务活动，对活动中的各项工作按照预算绩效指标开展评价，有效提高了机关办事效率，得到了广大群众认可。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按照省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乡对 2018 年初确定的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 86%。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单位名称：青龙满族自治县龙王庙乡人民政府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80	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	25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34.10	1.5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非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10	0.00	10.0	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扣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29.61	0.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2	149.27	0.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45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00	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4.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占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比重	5	0.00	5.0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财政收回存量资金数/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10			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10
财务状况	15	资产状况	7	资产类往来款变动率	7	0.00	7.0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8	负债类往来款变动率	6	0.00	6.0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单位借款变动率	2	0.00	2.0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情况	5	在职人员控制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93.33	3.0	在职人员数：（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控制率≤100，得满分；控制率每超1%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补助）人员控制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人员增减率	1	0.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开支在职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时，增减率>0，扣减1分。
		其他人员控制	1	其他人员增减率	1	0.00	1.0	其他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增减率>0，扣减1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86.0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三)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18 年度无重点项目，故无重点项目评价结果。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2.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55.5 万元，增长 149%。主要原因是村干部工资调整、村级公益项目及 17 年结转结余资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7 年结转结余资金用于 2018 年支出，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 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